

第五届齐鲁和谐使者建议人选公示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齐鲁和谐使者选拔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组织推荐、资格审查、评审选拔等程序，齐鲁和谐使者选拔管理工作办公室评选出第五届齐鲁和谐使者建议人选 150 名，其中我校入选 1 名。为进一步增强评选工作的透明度，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现将我校入选的第五届齐鲁和谐使者建议人选名单公示如下：

杨正丽 学生处（团委）

对人选如有异议或需要反映的问题，请在公示期内向齐鲁和谐使者选拔管理工作办公室或烟台市和谐使者选拔管理工作办公室或学校组织人事处反映。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电话和信函应告知真实姓名，以便调查核实。对线索不清的匿名电话和匿名信函，公示期间不予受理。

公示期限：2022 年 9 月 5 日—9 月 9 日

接访时间：上午 8：30—12：00，下午 2：00—5：30

接访电话：0535—6788230；0531—51781318（社会工作）

0535—6298159；0531—51781330（养老服务）

0535—6927131（组织人事处）

0535—6927178（监察审计室）

烟台职业学院

2022 年 9 月 5 日